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 (汇总19篇)

通过提出意见建议，我们可以为企业的发展和进步提供宝贵的建议和方案。在下面的范文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些有关意见建议的典型案例分析，从中可以学到一些关于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技巧和经验。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人生来就是孤独的，苦苦地在世上挣扎。前日听闻作者马尔克斯与世长辞，情不自禁地拿起他的《百年孤独》重温一次。我没有能力去评价作者与他的《百年孤独》，只是认为书是一面照映内心的镜子，阅读书籍仿佛就是看到了自己。“孤独”是一种爱的无能、是团结的对立面。

这本书记载了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与小镇马孔多百年的坎坷历程。孤独的宿命围绕着这样一个家族，一代代相同的名字，似乎也预示着他们相同的命运。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每个人的精神历程都是一个圆。他们从小就孤独、冷漠，这似乎是这个家族每代人共同的特点，诚如小说中写道：“布恩迪亚家族每个人脸上都带着一种一望可知的特有的孤独神情。长大后，他们都试图以各自的方式突破孤独的怪圈，但激烈的行动总是归于挫败的沮丧。他们又以不同的方式，一个个陷入更深沉的孤独之中。

对他们来说，孤独仿佛一种神秘的命运，难以抗拒。”终点最终回到起点，逃不出去的怪圈，让人感觉到巨大的苍凉与悲哀。孤独的百年，孤独的马孔多人们渴望真情，但是怕孤独的恐惧又无时不刻的侵袭人们，让人仓皇不安，让人为了逃避恐惧而相互之间越来越疏远，作者把“孤独”——这个无法摆脱的厄运，书写的如此沉重、细密。

马尔克斯说“孤独是一种爱的无能”。

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对于“爱”缺乏能力，这是他们家族天性，他洞悉一切的眼神充满着冷漠，然而这并不代表着他不渴望爱，只是他天性的冰冷，所以在摸到冰，他说“它在发烧！”——冰的冷在面对人性的冷时也成了温热。上校或许就是人性复杂多面中冰冷的一面，内心中总存在着难以触及的部分，虽然渴望着有人能知道这一部分，和自己共同承担这份未知，然而别人却乏于理解，结果我们总会在某些时刻感觉与世界的格格不入，总是会把最真实的自我封锁起来，所以上校把自己关起来制作小金鱼，每次做了25条后又全部熔掉重做，周而复始看似无意义又疯狂地循环。然而这就是“爱无能”，我们不愿去沟通，爱就会成为可望而不可即的。

阿玛兰妲的一生就是对爱的可望而不可及的一生。她一次次拒绝了自己所爱的钢琴师，这种面对爱时的恐惧、惶惑，不正是我们在恐惧那些未知的将来时所表现出的焦灼么，当别人要走进自己的世界的时候，我们不知道自己在恐惧什么，躲避什么，然而又武断地拒绝着。最终钢琴师绝望地自杀，当我们回绝了爱的时候，所得到的只有悲剧、懊悔的没有结果的等待。

马尔克斯还把孤独这样定义“孤独是团结的对立面”。这个家族乃至马孔多是孤独的，因为每一个身处其中的人，都是游离的，每个人锁在自己的空间里。这个家族就像一个四分五裂的巨轮在滚动，每一个试图聚拢家族的人都在徒劳里被消磨，进入了另一种孤独。乌尔苏拉殚心竭力地维持着布恩迪亚家族，然而她就像在黑色的壁垒里呐喊，声音被困住，只有她听得到来回传荡的回音。

桑塔索菲亚忍辱负重默默为家族操劳，但最终所有人像忽略空气一样感受不到她的存在。每个人都希望解开别人的孤独，却不知自己正处在另一种更悲壮的孤独之中，然而正是这种

交流被阻断的孤独成为这个家族衰亡的原因，这种孤独把这个巨轮推动着，不断地磨损着它，最终在孤独里消亡。这个家族的背后站着的是整个拉美大陆，也许直到近代以前，这千百年来美洲的孤立所形成的孤独的性格是这片土地在中世纪以后蒙受剑与火灾难的原因。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二

一本著名的书，直到最近才决心翻开。一口气读到中间，却发现人名有点混淆了。赶紧在网上搜索，发现混淆人名的不在少数，也发现了网上早已有百年孤独家族的家族谱。对着家族谱阅读是很好的方法。

读罢此书，一开始并没有感觉到像外界传的那样好看而有意义。静下来细细回想，却有一番风味涌进脑海。

像书名一样，作者讲了一个拥有百年历史的有着孤独性格成员的家族的诞生与灭亡。家族的祖先在一片荒芜人烟的'地方安定下来，在不受打扰的小天地里过着祥和、另人向往的生活。当外界的人或者物更多的涌进这片小天地时，它开始悄然演变，就像人类的进化一样，它也要发展，开始有了战争、工厂等等，甚至还出现彩票。读至彩票时，我恍然明白彩票的由来，也佩服人类聪明的智慧，当然更佩服作者的博识。这分明就是一部人类的发展史。

由于外界东西的不断涌入，马孔多村逐渐受其影响发生变化。一开始外界的信息促进小村落的发展，后来就走向没落。我们自己也一样，一定、也很容易受外界的影响，好的与坏的统统都要接收，好在自己有选择的余地，可以决定哪些被接受，哪些被剔除。

不管活着的人生是充满精彩还是遍布不幸，人总会从出生走向死亡，这是规律使然；一个村落的发展，也会从无到有再到无，从开始建造、发展再到走向没落；……整个人类，当然也

不会逃出大自然的规律。佛说，人生苦短，不应计较不愉快的事情。理论，谁都懂得，而在现实生活中，恐怕很难有人能够做到吧。就像上学时学习功课一样，书一看就懂，但是一考试就傻眼。只有亲身经历，才会引发自己对生活更深刻的思考，理论再多，也只是理论罢了，顶多是加快、加深自己的反思。人是有感觉的，生来就是要体验人生的百态，体会各种生活的滋味。快乐的生活是一种态度，也是一种理想，然而，恐怕只有经历过酸甜苦辣各种滋味的人才会知道自己更喜欢哪种口味，遇见这种味道时才会格外珍惜。

孤独，在我看来，就是自己心灵上的宁静超过了自己的底线。处在繁杂的都市中，往往期盼内心的宁静，最渴望能够拥有静静的一段时间，翻翻书，哪怕什么都看不懂。而宁静够了，却又向往回归纷杂的世界。就是这么奇怪。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每样事物都有两面性，有阳光的一面，同样也有阴暗脆弱的一面，一个人如果没有孤独、寂寞这些东西，那么就相当于植物没有土壤，缺少了其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在刚刚开始阅读《百年孤独》时，我们会发现作品中有两处奇怪的地方，其一是书中诉说的故事大都荒诞不经；其二是作品中人名的反复出现和相同怪事的重复发生。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

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尔卡蒂奥就是叫做奥雷里亚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家族的第一代创始人阿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终一个守护者奥雷里亚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联系到作者的创作年代和生活环境，我们不难发现这象征了什么。

作者在《百年孤独》中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礼貌的出现，繁衍与生存，感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孔多的小镇之中。

他讲布恩迪亚家族的每一个成员都深深地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是，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里亚诺阅读了季在这个百年世家的羊皮卷后说：“那里的一切，我都以往看到过，也早已明白！”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我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停滞不前。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黛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终仍然在咬手指的丽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三千人生命骚乱的阿尔卡蒂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四

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代表作《百年孤独》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社会图景的鸿篇巨著”，它同时也是一部魔幻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代表作。在第一次阅读《百年孤独》时，我被书中完全雷同的姓名，无数的倒叙、插叙给搞糊涂了，根本不解其义，而且我觉得书中诉说的故事大都荒诞不经，比如说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零好几个月雨，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读第二遍的时候，我把七代人进行了排列，终于使书中的人物对号入座；读第三遍的时候，我连同《百年孤独》所处的时代背景和作者的身世进行了了解，于是，我被深深地震撼了，为作者，为书本，为拉丁美洲。

孤独是非常可怕的。在拉丁美洲广袤的土地上，蕴含着无穷的神秘，创造过辉煌的古代文明，但拉美的近代史却充满了耻辱与压迫、血腥和悲剧。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个多世纪，这片神秘的土地经历了百年的风云变幻。通过查阅相关的历史知识，我了解到在作者进行创作的七十年代，几乎整个拉美都处在军人独裁政权的统治下。政客们的虚伪，统治者们的残忍，民众的盲从和愚昧，拉丁美洲百年的历程不断重复着怪圈，不是前进，而是徘徊。这应该就是为什么书中的那些人那些事情总是在不断重复的原因吧。

在《百年孤独》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在接受专访时对孤独的解释意味深长：孤独就是不团结。作者著书的目的是希望拉丁美洲的民众要团结起来，走向文明，走向开放，走向繁荣。

孤独总是归于自闭。《百年孤独》描述的是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家族的一部兴衰史，其脉络就是自闭到开放，开放到繁荣；再由开放到自闭，自闭到毁灭。马贡多文明的创始人布恩迪亚与妻子乌苏拉以非凡的胆识和开放的精神，开创了马贡多的繁荣。布恩迪亚曾向妻子抱怨说：“世界上正在发生不可思议的事情，咱们旁边，就在河流对岸，已有许多各式各样神奇的机器，可咱们仍在这儿像蠢驴一样过日子。”因为马贡多隐没在宽广的沼泽地中，与世隔绝。他决心要开辟出一条道路，把马贡多与外界的伟大发明连接起来。可惜的是，他却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几十年后才在那棵树上死去。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死了，连同马贡多的文明。之后的几代人，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几乎如出一辙的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 and 了解，孤独、苦闷、猜忌，导致了马贡多狭隘、落后、保守直至没落。于是，书中结尾是：那个长着猪尾巴的男孩，也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七代继承人，他刚出生就被一群蚂蚁吃掉。

布恩迪亚家族一代代的承传着，他们见证了历史的风起云涌，又都不得不渐渐地老去。第四代成员阿卡迪奥第二(第三代成

员阿卡迪奥与人私通所生)曾亲眼目睹了垄断资本的兴起和剥削的凶残。而之后的`奥雷良诺则见证了自给自足的农业在这片处女地上最后而短暂的繁荣。原始的繁荣很快就结束了，取而代之的是垄断资本主义的侵入和自给自足的消亡。这个百年世家很快陷入了衰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在翻译完后的羊皮书卷中发现这一切只不过是家族不可避免的宿命，是永远也走不出的循环，才恍然大悟。在他译完最后一章的瞬间，一场突如其来的飓风把整个儿马贡多镇从地球上刮走，从此这个村镇就永远地消失了，而这个百年世家也终于在这个世界中完全消失并再也不会出现。

不同的人对于孤独会有不同的定义，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揭示了孤独的实质是一种毫无意义的生存哲学，它意味着以冷漠、消极的态度去对待生活，事实上，你以怎样的态度去对待生活，生活同样会以怎样的态度来回报你。一个陷入孤独的民族是没有前途和出路的，只能处于贫穷、愚昧和黑暗之中。在现如今纷繁复杂的社会大环境中，我们每个人何尝不是都固守着一份自己的孤独呢？尽管明知这种孤独会使我们变得更加冷漠，但是现实是残酷的，我们只能选择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五

孤独，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感觉到，可是，能以孤独为主题，写成一畅销但是实际上却也“孤独”的小说，这让人实在叹服。谁要想真正读懂孤独，《百年孤独》必看。

我不敢说，我读懂了孤独。这本书，情节曲折跌宕起伏，事件密度大，而且离奇荒诞，夸张变形，令人应接不暇。所以我一口气读完这本书，感到非常痛快，可是，连里面的人物关系也没有理清。不过，外国人名字长还可以忍受，最难以忍受的是，几代人都是可以叫同一个名字。忽略混乱的人物关系对于读小说的影响，我还是得到了一点点感悟。

《百年孤独》以一个家庭为主线，时间跨度一百年，描写了

一家人与孤独相关的种种经历。

为爱疯狂是因为孤独吗？因为同时爱上皮埃特罗，贝丽卡和阿玛兰妲展开爱的角逐，当得知皮埃特罗和贝丽卡订婚后，阿玛兰妲甚至不惜一切代价阻挠婚姻。奥雷里亚诺爱上蕾梅黛丝后，迫不及待希望将还是孩子的蕾梅黛丝娶回家。梅梅爱上巴比伦后，整个心思都掏空了，全都放在与情人的欢爱之中。庇拉尔年轻时，与无数男人欢爱，老年后，还为年轻人提供欢爱的场地。为爱疯狂不是因为孤独吧，是因为爱火中烧，是因为人的欲望。相反，没有爱的能力的人，从来不会爱上别人的人，才注定了一生的孤独。奥雷里亚诺上校，从出生起，就不曾爱过任何人，晚年靠制作小金鱼排遣孤独。

还有一种人的孤独，源于对爱的莫名的恐惧，阿玛兰妲错过皮埃特罗，又断然拒绝马尔克斯上校，一个人晚年靠织一件精美的寿衣打发，准确说是享受这份孤独。究竟是什么原因，让她始终拿不出爱的勇气？又是什么原因，让她在生命的尽头终于放弃对于贝丽卡的怨恨？在生命的尽头，她终于领悟了孤独，看到因为孤独，梅梅和贝丽卡遭受的苦难，文中说这不是出于爱或者恨。那是出于什么？出于同情心，出于悲悯的同理心，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正是如此，她才终于能够心平气和地面对死神，才能够与往事和解，才能够获得一份真正的心理上的宁静与平和。

看得出，莫言的小说，深受这部小说的影响。《丰乳肥臀》，同样是以一个家庭为线索展开，写爱情时，人物多是着魔的疯狂的状态。悲剧产生的原因，除了个人性格的严重缺陷外，又笼罩了一层若有若无的冥冥中注定的命运的魔力。《百年孤独》中，开头的羊皮卷写下的预言，在结尾处，完美地精准地得到了验证，仿佛这一家族的孤独是注定的无法逃脱的。而上官家的女儿们，一个个丰乳肥臀，但一个个都零落了，好像也是命运的嘲弄。看似是人在命运面前无能为力，实际上是，人在自己性格的局限上的无能为力，个人性格导致悲剧。

人的性格，关乎人性，是一个说不尽又说不清的话题。将人性中的某一部分夸大，比如欲望，看似变形不真实，实际上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人性，因为人性中的一些部分在日常生活中比较隐蔽。从这个角度讲，马尔克斯和莫言都是把人性的思考和表达推到极致的大师。

这部小说中的孤独，我还没有读懂。在这里谈一谈，只是经典作品的一种误读。日后，再读《百年孤独》，恐怕又会有别样的体会。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六

《百年孤独》是哥伦比亚著名作家。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马尔克斯的一部小说，他以魔幻现实主义的笔法写出了加勒比海沿岸小城马贡百年的历史我定位它是继《创世纪》之后，首部值得读的魔幻现实主义小说，当然了，这部巨著也被后人誉为“魔幻小说界璀璨的明珠”。

首先，这部作品的题目首先给读者以深远的思索，其次，它还体现了哥伦比亚人民的现实而又充满创新的生活。

马尔克斯曾言：“活着为了讲述生活，生活并非一个人的经历，而是他的记忆。”《百年孤独》里描述的那样一个几乎神话般的世界，那里有马尔克斯童年眼中拉美国家真实历史的影射，有近代拉美社会百年变迁的缩影和拉美人民的精神意识，同时也融入了人类百年生存的斗争历史和凝聚的经验和精神，同时还提出了对现代人和人类社会命运发展前途的思索和探讨。所有这一切的内涵意义使《百年孤独》成为一部具有史诗意义的作品。

小说情节曲折起伏，稍稍令人迷惘。小说主人公布恩迪亚上校出生于小城马贡里的一个贵族家庭。这个家族先后由衰转盛，由盛转衰的百年兴衰史，一百年的时光轮转，又回到了从前。故事情节曲径通幽，引人入胜。给人以关于人类社会

发展的思索。这部作品还这本书以很大篇幅地把政客们的虚伪，统治者们的残忍，民众的盲从和愚昧等等都写得淋漓尽致。

作家以生动的笔触，刻画了性格鲜明的众多人物，描绘了这个家族的孤独精神。在这个家族中，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 and 了解。

不过对我而言，单从读《百年孤独》的直观感觉来说，是非常的微妙且有意思的。与以往容易入书入戏的我不同，百年孤独里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一部家族的兴衰历史，可能不只是反应区区一个家族，还可能是一个国家和民族，乃至整个人类社会。作者以小见大，对人类的发展和前途的担忧和希望，在笔尖如同潜龙游走一般隐藏在间行间。固然，是需要读者用心去读才能领悟和发现的。细细地品读，你会发现作者的良苦用心和无限的智慧结晶。

读完《百年孤独》，我感慨万千，可能并不能全部用文展现出来，所以，希望大家和我，用心去交流和沟通。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七

这本书我连看了三遍。

第一遍，我被其天马行空怪诞离奇又顺理成章妙不可言的表述方式吸引。当时我的感觉是，这本书内涵太丰富，而以我的智商，未必能领略其中一二。我在顶礼膜拜中迫不及待地看完这本书，对其中重复使用的n个阿尔卡蒂奥和奥雷里亚诺

人名，以及错综离奇的人物关系也无暇梳理清楚。就如同堕入一见钟情的情人的情网，被其富有独特气质和魅力的外表，蕴含太多灼热的思想吸引，难以掩饰倾慕之情，急于了解关于他更多的东西。同时，受书中人物无望的孤独气质影响，我的心仿佛也逐渐冷却冻结。

第二遍，由于是紧接着看的，我依然处于热恋状态，在我亲自赋予情人的闪耀光环中，在其幻景环生、深邃宽广的怀抱中，我又一次忘情畅游，洞察人间细微、领略世间万象。而心中那份孤独，更加冰冷坚硬。

第三遍，还是紧接着看的，但由于见惯和了解的深入，情人头顶的光环已不那么耀眼夺目，热切的心情也逐渐恢复冷静，我可以按照自己理解能力的节奏沥清人物的名字和关系，才可以用心领悟作者每一个表象后隐喻的事实。此时，心中冻结成块的孤独，已到了我不愿容忍的地步。

不得不承认，《百年孤独》非同寻常的表现艺术，就像梵高压抑迷乱的画作，巴赫深沉悲壮的乐曲那样，具有摄人魂魄的力量，它能巧妙地拨通读者大脑中前所未有的神经元连接，令你同作者感同身受，欲罢不能地随着作者的牵引穿越百年沧桑，阅尽马孔多那个特定时空里，个人情欲的巅峰和心灵的谷底，家族注定的兴旺和无望的衰落，社会暂时的繁荣和实质的倒退，最终看透世相，沦陷于孤独。对于我来说，这种孤独让我觉得自己的内心就象一截死去的木头、一块冷漠的冰块或一坨坚硬的钢铁，可以刀枪不入但失去了女人柔情似水却具有渗透化解以柔克刚的能力，以及由此带来的幸福感和优越感。这不是我喜欢的状态。岁月的磨砺虽然也给了我的小心脏一个坚硬的外壳，但只是为了呵护内里的柔软、温暖。

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比马尔克斯有智慧有想法的不乏其人，但能把这些智慧和想法表达出来，让人们喜欢看，能打动人、震撼人，甚至对读者产生更久远实质的影响，需要的是表达

的艺术，而马尔克斯恰恰掌握了这门艺术。

若要深入挖掘这本书的在表达方面的艺术，那我不知还得看多少遍，而且得写成一本书而不是一篇文章就能敷衍。这里先从大的方面分享几点我对这本书表达艺术的粗浅认识。

1、场景

这里先谈一谈我对梦的认识，以为我表达对这本书魔幻般场景描写的看法作为铺垫。虽然我对梦没有系统深入的研究，但我看过有关梦的科普知识，翻过弗洛伊德的《梦的解析》，以及了解过其它关于梦的零零碎碎道听途说。我也有将以上知识融合后为自己解梦的经验。()以我的认识，梦是人的身体状况、周围环境、所思所想、亲身经历等多方面综合因素在潜意识里的反映。

看到马尔克斯魔幻化的场景描述，比如：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为马孔多寻找与新兴发明连接的捷径时，经过的那片天地间一片永恒的幽暗、开辟出来的道路转瞬被新生植物再次封闭的着魔之地；费尔南达生活的那个阴风惨惨、三十二个钟楼的丧钟齐鸣、经年累月每天午休传来的刻板消沉的钢琴曲、墓园长砖铺地的深宅；老年庇拉尔·特尔内拉开的饲养草鹭、鳄鱼、响尾蛇等动物，弥漫着混沌初开气息的“万牲妓院”……令人不可思议又觉顺理成章，不同于现实社会又源于现实生活，其象征意义同作者要表达的意图映射得如此完美，与梦境同出一辙。我不禁惊叹作者简直是一个通灵的人，一个造梦者。在作者营造的一个个梦境中，我们的潜意识或者说第六感积极调动起来，感受我们白日生活不曾有过的感受，深入作者思想的深处。

2、人物

马尔克斯塑造的人物，个性鲜明，甚至可以说极端、夸张。比如，对科学痴迷到不惜灼伤身体、烧毁房屋最后发疯被捆

于栗树上至死的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超然脱俗到一切随性、不喜欢穿衣服、不谙人情世故、最后飞升上天，美得令男人看一眼便堕入情网不可自拔、浑身散发着令男人致命的诱人体香而自己浑然不觉的美人儿蕾梅黛丝；未出生时就在腹中哭泣，发动过32场起义，冷酷到对任何人没有感情，最后靠重复制作小金鱼排遣孤独的的奥雷利亚诺上校……艺术总是高于生活的，书中一个个鲜活的形象，是作者对众生百态洞悉后的提炼。

3、基调

这本书描写的无疑是一场场悲剧。比如充满活力的乌尔苏拉老去后无力挽回的家庭衰败；感情强烈、勇于反叛的丽贝卡自丈夫死于枪杀后将自己囚禁于家里孤独至死；寄托家庭重望的何塞·阿尔卡蒂奥没有成为教皇，却被曾经一起玩乐的伙伴溺死于水池；书中最纯净完美的一抹亮色小蕾梅黛丝，怀着一对双胞胎死于投错杯的鸦片酊；革命轰轰烈烈却无任何意义；科学被遗忘；宗教表面上的庄严实质上的荒诞；几千名被镇压杀害的香蕉园工人随着漫长的雨季和政府掩盖真相的宣传被人们遗忘；随着羊皮卷谜底的揭晓，延续百年历经风雨变迁最后只剩下一个人的家族被飓风卷走，永远不再出现在这个世界上……隐喻了作者对国家对民族的忧患意识，用悲剧的方式表达更具震撼力，更发人深省。

4、其它细节

这本书可以说从头到尾，字字玑珠，语言风格我前所未见，有时候甚至搞不清楚作者这样写有何用意，但即使这样都觉得很好很自然，比我所看过的其他任何文学作品更能深入人心。举一个例子：“有这位勇士的陪伴时间流逝得飞快，它的名字带有怀旧色彩，他的手指移动棋子时的轻微颤抖不易察觉”。

这本书描写的不是表面人们看到的或人们宁愿认为的现象，

而表现的是最原始、真实的人性。比如阿玛兰妲表面大家看到的是一个温柔端庄、负疚自责的处女，而在背地里却在后辈身上寻求有不伦之嫌的慰藉。

这本书是马尔克斯40岁时完成的，马尔克斯关于《百年孤独》的写作意图叙述为“我要为我童年时代所经受的全部体验寻找一个完美无缺的.文学归宿”。从书中可以看出马尔克斯的童年应该经历了很多不幸，这些不幸刺激着一个天生的文学家敏感而富有洞察力的心灵，随着岁月的增长不但没有淡去，而是时常在梦中以各种形式呈现，并且随着作者对人类社会和人性认识的不断深入，轮廓更加清晰。前面说过，这本书内涵太丰富。首先我领悟有限，其次在一篇文章里不可能尽书，暂且分享如是。

最后再提一句，以作为我对看这本书入戏太深而引起孤独心境的一个交代。每个人眼里的世界是不同的，每个人有自己特有的气质，每个人最好寻找适合自己的精神归宿。书中的羊皮卷预言了布恩地亚家族的灭亡，可我们所处的这个世界谁能预言得了，也许是理论物理揭示宇宙起源那一刻，那一刻又何时能够到来。也许我们的生活的星球终将毁灭，但史蒂芬·霍金说了我们要抬头望星球，不能光低头看脚下。只要悲观存在，乐观就不会死亡。

呵呵！恭喜我，心中那截死去的木头焕发生机、那块冷漠的冰块如春水消融，那坨坚硬的钢铁成为盔甲，呵护我内心的柔软、温暖。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八

《百年孤独》是哥伦比亚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创作的长篇小说是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的代表作，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社会图景的鸿篇巨著”。作品描述了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的故事。我初次接触百年孤独这本书时，觉得晦涩难懂，吸引我的只是书中形形色色人物的性格。

布恩迪亚家族的每一个人都用自己的方式对抗着孤独，但最终都一一失败，那张羊皮纸上的语言，仿佛注定了这个家族的命运。

《百年孤独》描述了一个家族七代人的恩怨情仇。其中，我最欣赏的是最具带入感的便是乌拉苏拉的女儿阿玛兰妲。阿玛兰妲继承了外祖母内敛端庄的品质，年轻时和母亲的远房表亲丽贝卡争夺意大利钢琴师皮埃特罗，却始终无法阻止皮埃特罗迎娶丽贝卡。终于在婚礼举办前夕，阿玛兰妲意欲毒死丽贝卡，却一经失手毒死了自己尚是少女的嫂子。婚礼被迫延迟时，丽贝卡开始爱上了阿玛兰妲的大哥，皮埃特罗也发现自己渐渐爱上了阿玛兰妲。情况如阿玛兰妲之意，阿玛兰妲却以“我们不再是当年那个绣花写诗的少女和抚琴奏曲的少年”为由拒绝了皮埃特罗，以致皮埃特罗以自杀结束生命。阿玛兰妲痛心不已，烧伤自己的右手，缠上黑纱，任大好青春年华如烟消逝。此后，虽有马尔克斯上将的苦苦追求，却依然得不到阿玛兰妲对他的真爱。由此阿玛兰妲带着处女之身为自己织起了寿衣，结束了自己的百年孤独。

阿玛兰妲因为太爱而不敢去爱，因为用情太深而心生畏惧，在缺失家人关爱和初恋失败后，她即使领悟到如何用爱去摆脱孤独，却也无声无息的将自己永远禁锢于孤独之中。

爱与被爱都是一种能力，是我们这一生的功课，有能力去付出，不要在意他人的眼光，也不要世俗的条条框框去束缚自己；也有能力去接受，不要一味的拒绝然后慌乱而跑。

无论是对亲人、朋友或者是伴侣，相信每个人都想去爱，也渴望被爱。

爱与被爱就是我们不枉活一世的`理由。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九

《百年孤独》是我高中时读过的一本很好的书，它主要讲的是，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的传奇故事，以及加勒比海沿岸小镇马孔多的百年兴衰，反映了拉丁美洲一个世纪以来风云变幻的历史。作品融入神话传说、民间故事、宗教典故等神秘因素，巧妙地糅合了现实与虚幻，展现出一个瑰丽的想象世界，成为20世纪最重要的经典文学巨著之一。

读完之后我对生命有了一个更加理性的认识，其实每个人都是孤独地出生，在这世间恍惚几十年并不漫长的日子转眼就远去了，然后再孤独地死去。

生命注定是个悲剧，因为我们从没有融入世界，世界永远是身外之物。如果有幸，能在茫茫人海寻得一个身体与灵魂都与自己万分契合的人，与之存在一种可以称之为爱情的联系，然后一起承受生命中不可逃离不可消除的深沉的宿命的孤独。可是这般的幸运艰深难得。有的已失去了爱的能力，有的爱的深沉却无处安放，有的死在这爱里……在所有的爱里，孤独有增无减。

生命只是一场幻梦。读到最后，万物归一，才明白镜子之城的'意义。书中家族中的每个人都是孤独的，尽管不可避免地与他人打交道，但自己的个性太过鲜明，有人带着恨过一生，有人带着遗憾过一生。其实没有任何一个人的一生是完美的。好好活着，人也就一辈子。

孤独是什么滋味？

是不放糖的咖啡？

是两指间的烟火？

是抽空了的躯干？

当你读了《百年孤独》后，或许会别有滋味在心头。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

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百年孤独这本书呢？我不记得自己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有特别兴奋或者特别悲痛的心情，我觉得文字象水一样在我眼前流过，即便是难以理解的家族谱，时而现实时而魔幻的写作手法，完全不熟悉的地方和历史……这些那些打乱我读书节奏的方方面面似乎理所当然地被我所接受，我仍然以几乎不动的姿势一页页地看下去，看的时候在想什么我并不清楚，就好像小时候放暑假刚刚睡醒的午后，我躺在地上看着墙上时钟一分一秒走过。我没有起床，也没有在等待什么，我在干吗呢？我自己也不清楚。但是，很不可思议的，在读这本应该不算是喜剧的故事时，我竟然涌起一种类似于平静恬然的快乐。就好像我知道人终究会衰老死亡，但在照耀到阳光的瞬间，仍然忍不住微笑。

这是本没有爱情却非常浪漫的书。每个人都在用自己独特的办法抵抗孤独，参加革命也好，反复地做手工活也好，沉迷于情欲也好，读书翻译也好……这里面包括了人类一切可以抵抗孤独的办法，如果有充满爱心的无聊人士，完全将这本书变成工具书，把名字起成《抵抗孤独的一百种有效办法》，换上蓝色白色的书皮，写好书腰，用大号字体和一点五倍行间距印刷，放在当当或者卓越的首页进行热卖推荐。

想来应该卖的比《百年孤独》好许多才多。

矫情一点的文章里经常会看见，在这个城市里，寂寞泛滥。其实吧，生命从来不曾离开过孤独而独立存在。无论是我们出生、我们成长、我们相爱还是我们成功失败，直到最后的最后，孤独犹如影子一样存在于生命一隅，时不时地出来提醒你一下它的存在。它说上一句笑话，你就不知道如何是好。

有阳光也有雨水，有爱情也有孤独。其实这没什么大不了的。

何必花那么大的心思去抵抗它呢？写一本书，做一次爱，去一个好地方，爱一个好姑娘，赚一百万以后再赚一千万……这些都不错，但不要把把这些变成抵抗孤独的武器。不不不，各种各样的体验都不过是生命的一部分，但不应该是作为战斗的筹码白白被牺牲掉。孤独无法抵抗，孤独无法遗忘，孤独不会随着时间的过去而变老衰弱，孤独不会因为爱人增多而变浅薄苍白，孤独它在这里，不动不逃，偶尔出来说几句冷笑话。

孤独随时出现，我们能够怎么办？那就附和它笑几声罗。仔细想来，它并不是什么残酷的敌人，它在我们很小的时候就陪伴着我们，而且将不离不弃陪伴到死神来到。它提醒我们珍惜眼前，它督促我们体验人生，它使我们在成功的时候可以清醒，在失败的时候淡然一笑。它让我觉得许多东西值得试试看去争取，也让我觉得许多玩意没什么大不了的。有些东西，从出生到死亡，别人无法体会，无法替代，无法夺走——孤独就是其中之一，它流动在我的血铭刻进我的骨，它时而让我活的热烈，时而让我安静无奈——但我很高兴我比想像中容易地接受了它，它让我在一个人的时候，知道自己是谁。

浪漫是接受并享受无法改变的结果，浪漫是敢去玩一场必输无疑的美好的仗，浪漫是情有所用，心有所属，但同时不会遗忘自己是谁：请容许我介绍一直在教我如何浪漫的朋友，它的名字叫做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一

《百年孤独》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一部作品。作者在小说中创建了一个自己的世界，一个浓缩的宇宙，其中喧嚣纷乱而又生动可信的现实，映射了一片大陆及其人民的富足与贫困。

这本书以马孔多这样一个曾经安静而又单纯的小村落为 endpoint，

讲述了生活于其中的布恩迪亚家族的百年历史。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是村落组建人之一阿尔卡蒂亚的儿子。父亲老布恩迪亚曾是一位极富进取心，勇于开拓的有志青年，直到吉卜赛人踏入了这个与世隔绝的村落，并带来了外面的世界不可思议的发明。他与吉卜赛人梅尔基亚德斯成为密友，将一腔热忱在磁石、天文、炼金几件事世界奇观上消耗殆尽，这或许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百年孤独的先兆。此后相同的命运又一次次地在布恩迪亚家族人身上不断重演，他们陷入了一个无法自拔的命运轮回之中，直到一个世纪后家族最后一个孩子死去，奥雷里亚诺·巴比伦翻译出了梅尔基亚德斯在一百多年前所写的关于家族历史的预言。

看似只是一个设计精密、情节波澜的悬疑神秘故事，实际映射了哥伦比亚乃至拉丁美洲的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

在这个家庭中，岁月的痕迹已经磨平了所有的回忆，将他们变成废料，垃圾和污物，让这个无数辛劳换来的家庭破碎，堕落。且造且毁，且毁且造，固执于自我，孤独的宿命不断重演。

奥雷里亚诺上校发动的几十次战争，不是为了理想，而只不过是为了他那纯粹的、罪恶的自大。他视高傲为力量，所有的成功或是失败都会让他迷失，他经逼近过权利的极致，为此他放弃了许多东西，而最终，他也像放弃那些一样，坚定的放弃了权利和荣耀，终其一生周而复始的在祖父的炼金房里铸造小金鱼。而最后才发现，战争已经将生命中最美好的部分永远的夺走了，在临终时，那些无法删除的百年记忆俨然成为了无法避免的折磨，就如同他将会无法避免的死去一样。

还记得马尔克斯上校“悲伤地敲击发报键”说“马孔多在下雨”，他俨然已经认识到了战争摧毁了太多，而换来的只是奥雷里亚诺的冷言冷语“别反混了，八月下雨很正常。”本性忧郁，生来孤独的上校对下雨毫无感触，绝对理性地劝说

革命同僚别犯浑。权利、战争已经改变了他，没有“爱”，没有“回忆”。

人心如铁是否真的足以经受这样多的痛苦和折磨？对于命运，我们是否要逆来顺受？怨恨和迷失究竟摧毁了多少的生命？不，我们要有一颗平和慈悲的心，无畏的勇气始终坚定方向。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二

仿佛他们都在坚持着自己的理想，但是好像都未能坚持到底。

他们都活在自己的世界中，都在坚持着所谓的理想。或许是因为上帝不想让人们过于幸福；所以，当上帝以无边的美意创造了一切后，又会让魔鬼所破坏，正如马尔克斯所说的那样，布恩迪亚家族经历着这样的一切：街上的女人会使人流血，家里的女人会生下长猪尾巴的孩子，斗鸡会让男人丧命、终身内疚，枪弹一沾手便会引发二十年的战争，冒失的事业只会将人导向失落和疯狂……当年迈的乌尔苏拉走了，整个布恩迪亚家族也走向了衰老。梅尔基亚德斯，这个智慧与先进的代表虽然与布恩迪亚家族有着不解之缘，也影响了家族中重要的成员，他预知着一切，可是他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大家死去，家族衰败，为什么？直到现在也没能明白这一角色的作用，是在表现人类的无奈吗？乌尔苏拉算是这个家族的精神支柱吧？作为马孔多第一代的移民。布恩迪亚发现了马孔多，他们在那落地生根，发展壮大，引进文明，但也随之衰落，也带来了战争，流血，瘟疫，或许这就是这本书的意义吧，微缩的世界，历经一切，还有人类特有的不安分的心。或许还应该说说奥雷里亚诺·布迪地亚上校，直至他死去，我也仍旧未读懂他。我不懂阿玛兰坦—乌尔苏拉为什么要回来，过着与马孔多格格不入的生活，她是想改变他吗？还是她也拥有者何她高祖母类似的精神力和意志力，但她始终不是乌尔苏拉，所以她失败了。最无法理解的应该是他们“变态”的爱情吧，我不知道是否这样说恰当。布恩迪亚家族最后的爱情还是让这个曾经辉煌但也孤独了百年的家族结束了。正如

那卷神秘的羊皮卷所预言：家族的第一个人被捆住树上，最后一个人正被蚂蚁吃掉。

唉！人生百种滋味，还需慢慢体会。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三

这个周末没有回家，待在学校看书，近日把加西亚马尔克斯最富盛名的一本书——《百年孤独》看完了。看书的开始就对这本书的名字产生了很浓的兴趣，百年的孤独，而人的一生不过百年。

书里主要讲述的是一个家族的故事——布恩地亚家族，一个小镇的故事——马贡多镇。布恩蒂亚是一个很大的家族，从第一代到第七代，而家族人之间的关系却混乱不已，看书的时候我的心不止一次的感到羞耻和冰冷，无论是父母、夫妻、兄弟还是姐妹之间都没有感情(有也只是欲望)，所以人人孤独终老。你不断地为书中的人叹息，为他们的愚昧无知，冷漠自私和那让人恐惧的欲望。其实他们之中也不乏聪明、有创造力(虽然有时很荒诞)并且无比执着的人，可最终还是以失败告终。有的人是在半路上迷了路，不记得也不想回来了，有的是对自己所追求的并不信任，半途放弃。

书中有很多魔幻的情节，作者在想象力天马行空的时候，还能对家庭琐事娓娓道来，把握不同年龄层次，不同角色的性格，书中写了家族中的`很多代人，而且后几代几乎都是以祖辈的名字命名的，但作者没能让我们在看书的时候搞混人物。在作者创造的这个世界似乎没有“干净的爱”和“完美的人”，甚至是丑陋无比的，他就这样把人性最坏的一面赤裸裸地呈现在你面前，让我这个在二十一世纪看惯童话和美好结局的人一时有点难以接受，让我在看到最后结局的时候冒出了现在很流行的一句话：“噢，这就是个活生生的悲剧！”

的确，这个家族(甚至于这个小镇)没有一个人的结局是好的。当然，大家都说这是拉丁美洲历史的缩影，被新世界隔离在外，最后消失在这个世界上了。大的历史背景我并不看重，我更为看重的是书中人性的刻画。我想再过几年后人生阅历丰富后来看这本书应该会有更深的感触吧，希望能走好自己的路，就算迷了路也还能记得回家的路。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四

那一年我十八岁，或许是在某个炎热的午后、无精打采的游走在书架之间，漫无目的得与她巧合相遇，从而发现了这本在这之后改变了我读书习惯的书。

人生而孤独。从呱呱坠地到抱憾而终，没有人能陪你走过全部的旅程。在孤独中分享孤独，感受孤独，回归孤独。乌尔苏拉积极融入生活，奥雷里亚诺上校不断反复熔铸小金鱼，阿玛兰妲织了又拆，拆了又织不停做寿衣，庇拉尔·特尔内拉在与不同男人的纠缠中麻醉自己……布恩迪亚家族的每一个成员就这样无休止地在孤独中挣扎，既想逃脱，又想保持这种孤独的姿态。如同克尔恺郭尔所说：“当恐惧害怕他自己时，他就同恐惧对象保持着一种诡谲地关系。他的目光就再也离不开这个对象，而且，他也不愿意离开，因为，当某一个人想把目光从那个对象上挪开时，他就会感到后悔……”正所谓：“百年孤独”。

或许越好的书越值得反复阅读。初读这本书有些枯燥，完全雷同的姓名，无数的倒叙、插叙让我倍感头疼。好几次已经读至一半，又翻到第一页重新再读。第n遍的时候，当我将情节全部理顺，我上网查阅了相关资料，对《百年孤独》所处的时代背景和作者的身世进行了了解，于是，我被深深地震憾了。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

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黛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骚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人与人之间并不是一旦遇到悲凉的心境就需要有人出来安慰，因为你体会不到他的孤独，你那善意的劝解反而更加刺痛他孤独的感伤，使他倍感孤独，适宜的离开也是一种默默的关怀。也许他需要一首悲伤的乐曲，也许他需要一段文字，他需要的无非就是将他的孤独表达出来的艺术，而这期间只有他自己明白。

描写中学生百年孤独读后感6

生命曾经有过的所有灿烂，原来终究，都需要用寂寞来偿还。

《百年孤独》描写了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百年的坎坷历程。孤独的宿命围绕着这个家族，一代代相同的名字仿佛预示着他们将有相同的命运。一是死于非命，二是陷入不能自拔的孤独中退化。他们也曾试图用他们的方式突破孤独的怪圈，但激烈的行动总是归于挫败的沮丧。对他们来说孤独仿佛是一种神秘的命运，难以抗拒。“终点将回到起点，让人感觉到巨大的苍凉与悲哀。”越文明，越孤独。

在当今社会大染缸中，有多少人被染黑了心，染红了眼。我们逐渐开始懂得随大流，开始应社会的需求的需要，逐渐开始盲目的去迎合他人，慢慢的失去自我。我们在这个社交圈中我们害怕孤立，畏惧孤独，也渐渐丧失自我。社会中，更多在喧闹之后离散不再聚首，烟花散尽后独仰冷寂星空。人在这个社会我们应学会享受孤独，有自己的独立的认知和思考。

在芸芸众生中，敢于与世隔绝，独善其身，任周围他人的闹

腾，你却不关心冷落孤寂，像一朵花在荒凉沙漠中，不愿向着微风吐馨。只有学会忍受孤独，思想才能更加独立，才能在这个嘈杂的世界中，不随波逐流。记得宫崎骏说过“生命可以随心所欲，但不能随波逐流。”

与世隔绝的背后是更独立的与时俱进，而不是仅仅活在自己的世界。无聊者自厌，寂寞者自怜，孤独者自足。孤独与无聊，寂寞是不同的，孤独是拔于流俗的清醒思考，是难得的自我反省与观察他人的契机。人生自有路，不惧险与独。优秀的人都是孤独的，只能把理想寄托与自己精神世界，默默的承受着一切，百年孤独就像是宣泄的世界的模特。就像书本中的乌苏拉尔，她孤独了一生，却坚强了一生，她看遍了子孙三代荣辱兴衰，明白世事变化，却从未忘记自己的本心，坚持着自己的尊严与规矩，她从未庸俗过，从未像家里强壮的男人妥协过，没有像新事物的变化低头过，她的生命，满是花海。

生命从来不曾离开过孤独而独立的存在，无论是我们出生，我们成长，我们相爱还是我们成功失败，直到最后的最后，孤独犹如影子一样存在于生命一隅。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五

人生而孤独，有人在孤独中失去自我，有人与孤独对抗着，还有人一生孤独却从不自知。就如本书的题目一样，“孤独”好像成为了整本书与所有人物的一种基调，本书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以小说作品创建了一个自己的世界，一个浓缩的宇宙，其中喧嚣纷乱却又生动可信的现实，映射了一片大陆及其人民的富足与贫困。

《百年孤独》可以说是一部拉美历史的兴衰史，拉美土地上发生的种种事情的变迁：科技的发展、城市文化的推进、殖民者的入侵、原住民的反抗斗争以至于最后安于命运的安排，从头到尾，从每一个细节，既有着孤独的基调，又不失言语

间的写实性，让人好像置身于作者所创造的情境里面，读来津津有味。在书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套对抗孤独的方法，或是参加革命，或是远航，或是暴饮暴食挥霍无度，或是终其一生沉溺于情欲，有些甚至听起来就很疯狂。这些看似枯燥的条列式的方法，作者却把它们有机地结合起来，融入故事里，极端却真实地表现了人性，表现了整个家族的特性。

说到孤独，其实不仅仅是这本书，孤独在生活中应该是无所不在的，不管外表多么开朗的人都会有孤独的时候，只是每个人处理孤独的方式不同。孤独就是生命的一部分，有的人想抵抗，但却不能让它完全消失。特别是在我们现代生活中，网络生活瞬息万变，一个个手机屏幕将我们独立成一个个小世界，透过这个屏幕我们可以看到大千世界，这虽然充实了我们的生活，但我们渐渐也从这每天重复的形式中找不到那种感觉，或者说是找不到真实的自己。

孤独并不一定是负面的，它有时更是一种动力，让我们用于体验人生，勇于面对一个人时挫败的感觉。如果说有一样东西，能让我们认清自己，孤独时就像是我们与自己的对话，能够听清自己的心，能够在繁华之中有那么一刻的清静，好像全世界只剩下自己心跳的声音，这样我们便能更好地了解自己的心境。孤独使得一个人完善，更加有深度与厚度。享受孤独，享受与自己对话的每一秒钟，为自己留一方空间。

孤独不可避免，不如把它看成一个朋友，一个能够让我们时刻认清自己的朋友，足够用一生去珍惜，珍惜能与它共处的每一寸时光。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六

究竟是世界推动着小我前进，还是小我的孤独执着改变着这个世界？

抑或二者兼有。

二

世代相传的是事业吗，是短暂炫目的荣光吗，是光怪陆离的一切吗。

还是流淌在血液里的品性，传承在言行间的家德？

致一

小我身处于世间，无可避免受其影响，科技进步所带来的利弊，世俗观念的没入人心，这些都会改变着小我的前进方向。

小我孤独执着、心无旁骛地坚定信念，一条道路走到底。不论他人定义的是非黑白。总有一人会改变世界。

正如伊始洪流从山顶而下，顺势奔流入海。偶或有几股清流从中分流而下，有些在半途中干涸；有些成功赶在雨季时流向凹地，积水成潭；有些咬牙切齿拼尽全力最终还是与洪流流向同一片汪洋。

二者兼有。

致二

为什么中国一夜之间兴起的富人不能被国外富豪瞧得起，不被各大奢侈品店所尊敬？

大抵因为一夜兴起之故。

“罗马非一日之罗马”倘若罗马一日建成，其定不是今日之罗马。

成长及此，我相信的一个道理是：没有经过泪与汗洗礼的荣誉和财富并不真正属于我。利用侥幸带来的金钱和功绩只会是幻光。

没有经过泪与汗洗礼就轻易获得的金钱，不会有先人含泪总结的信条，不会有字字诛心刻骨的家训传承，更不会有恪守家训的后人在摸爬滚打之后传承的家业。不能称之为财富。

后生轻易得到金钱却未领悟到精髓，先人的努力轻而易举地化为泡影。此之谓“打江山易，守江山难。”纵然我非富非贵，也当体会生活之滋味，化作家训，身体力行地教导我的子女。即使他日不能大富大贵，独立于世，不易盲从，平和坦荡，也是足够。

写在最后

但愿我不会变成呼出成熟哺乳动物呛人窒息气味的那种人。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七

这本书五年前就想买来看，那年20xx年本书的作者马尔克斯去世。老公劝我别瞎花钱了，买来也读不懂，他一直认为我历史学的不好，没有强大的历史背景想读懂它很难。然后我就看一些书评，大部分人说光是人物名字会把你绕晕，有的人说读了好几遍才读懂，所以内心一直畏惧，不敢去读。

后来用一年的时间看完莫言差不多所有的小说，它是我国唯一一个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得者，他的写作便向魔幻现实主义风格，与马尔克斯相像，有人对他褒贬不一，但我还是很喜欢他的作品，他很多次提及《百年孤独》这本书，再次促使我读这本书的欲望。

这本书有一个神奇的开头，这个开头神奇之处是一句话用了过去现在将来时，站在未来的角度回忆过去，好比一场足球赛，解说员一上来就告诉你比赛结果。这个经典开场白促使很多作家去模仿，尽管他们都不承认，说自己的开头都是原创。

我们先来看《百年孤独》的开头：多年以后，面对行刑队，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将会回想起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那时的马孔多是一个二十户人家的村落，泥巴和芦苇盖成的屋子沿河岸排开，湍急的河水清澈见底，河床里卵石洁白、光滑，宛如史前巨蛋。

然后看陈忠实的《白鹿原》开头：白嘉轩后来最引以为豪壮的是一生中娶过七房女人。

最后来看莫言《红高粱》开头：一九三九年古历八月初九，我父亲这个土匪种十四岁多一点。他跟着后来名满天下的传奇英雄余占鳌司令的队伍去胶平公路伏击日本人的汽车队。奶奶披着夹袄，送他们到村头。

用了近两周的时间读完了这本书，我是一遍过的，而且一遍读懂了，把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通过笔记全部秒杀，人物名字虽相似但绝对不同，七代人在马孔多这个地方从无到有再到无。我喜欢书中那个被动挑起过无数战争，为了国家利益收手再也不参政事专注做他小金鱼的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读到他每天不停的做小金鱼，攒够十个便融化再做，就一直这样重复循环，那一刻我真的想成为那条金鱼，用红宝石眼睛去感受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的那种孤独；我喜欢书中那个走街串巷的那个吉普赛人梅尔基亚德斯，他给这个村庄带来很多新奇古怪的东西，把这个家族未知的命运写在一本书里，直到最后一代人被蚂蚁啃食后才破译出来；我喜欢那个伟大的母亲乌尔苏拉，她让那个看起来摇摇欲坠的大家庭始终能站在一起。总之书中的所有人物都很精彩，语言优美，值得去读很多遍，读完它在读其它书，你会发现同样是名家，写作差距还是很大的。

孤独存在于现在每个人的生活中，看似周围熙熙攘攘的人，真正能理解能交流的人真的很少，当你伤心需要倾诉时，翻遍你的通讯录都找不见一个倾诉对象，那刻是真孤独。当假话恭维的话满满地填满你每天的工作生活，我有时候在想，

这些人在生命结束前会不会后悔，后悔用上天赐予你唯一的生命说了一辈子假话。

真诚待人，做一个正直的人，无论何时，与自己对话也不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八

《百年孤独》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一部作品。作者在小说中创立了一个自我的世界，一个浓缩的宇宙，其中喧嚣纷乱而又生动可信的现实，映射了一片大陆及其人民的富足与贫困。

这本书以马孔多这样一个以往安静而又单纯的小村落为端点，讲述了生活于其中的布恩迪亚家族的百年历史。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是村落组建人之一阿尔卡蒂亚的儿子。父亲老布恩迪亚曾是一位极富进取心，勇于开拓的有志青年，直到吉卜赛人踏入了这个与世隔绝的村落，并带来了外面的世界不可思议的发明。他与吉卜赛人梅尔基亚德斯成为密友，将一腔热忱在磁石、天文、炼金几件事世界奇观上消耗殆尽，这或许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百年孤独的先兆。此后相同的命运又一次次地在布恩迪亚家族人身上不断重演，他们陷入了一个无法自拔的命运轮回之中，直到一个世纪后家族最终一个孩子死去，奥雷里亚诺·巴比伦翻译出了梅尔基亚德斯在一百多年前所写的关于家族历史的预言。

看似只是一个设计精密、情节波澜的悬疑神秘故事，实际映射了哥伦比亚乃至拉丁美洲的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

在这个家庭中，岁月的痕迹已经磨平了所有的回忆，将他们变成废料，垃圾和污物，让这个无数辛劳换来的家庭破碎，堕落。且造且毁，且毁且造，固执于自我，孤独的宿命不断重演。

奥雷里亚诺上校发动的几十次战争，不是为了梦想，而只可是是为了他那纯粹的、罪恶的自大。他视高傲为力量，所有的成功或是失败都会让他迷失，他经逼近过权利的极致，为此他放弃了许多东西，而最终，他也像放弃那些一样，坚定的放弃了权利和荣耀，终其一生周而复始的在祖父的炼金房里铸造小金鱼。而最终才发现，战争已经将生命中最完美的部分永远的夺走了，在临终时，那些无法删除的百年记忆俨然成为了无法避免的折磨，就如同他将会无法避免的死去一样。

还记得马尔克斯上校“悲伤地敲击发报键”说“马孔多在下雨”，他俨然已经认识到了战争摧毁了太多，而换来的只是奥雷里亚诺的冷言冷语“别反混了，八月下雨很正常。”本性忧郁，生来孤独的上校对下雨毫无感触，绝对理性地劝说革命同僚别犯浑。权利、战争已经改变了他，没有“爱”，没有“回忆”。

人心如铁是否真的足以经受这样多的痛苦和折磨？对于命运，我们是否要逆来顺受？怨恨和迷失究竟摧毁了多少的生命？不，我们要有一颗平和慈悲的心，无畏的勇气始终坚定方向。

百年孤独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九

《百年孤独》是哥伦比亚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创作的长篇小说是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的代表作，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社会图景的鸿篇巨著”。作品描述了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的故事。我初次接触百年孤独这本书时，觉得晦涩难懂，吸引我的只是书中形形色色人物的性格。

布恩迪亚家族的每一个人都用自己的方式对抗着孤独，但最终都一一失败，那张羊皮纸上的语言，仿佛注定了这个家族的命运。

《百年孤独》描述了一个家族七代人的恩怨情仇。其中，我

最欣赏的是最具带入感的便是乌拉苏拉的女儿阿玛兰妲。阿玛兰妲继承了外祖母内敛端庄的品质，年轻时和母亲的远房表亲丽贝卡争夺意大利钢琴师皮埃特罗，却始终无法阻止皮埃特罗迎娶丽贝卡。终于在婚礼举办前夕，阿玛兰妲意欲毒死丽贝卡，却一经失手毒死了自己尚是少女的嫂子。婚礼被迫延迟时，丽贝卡开始爱上了阿玛兰妲的大哥，皮埃特罗也发现自己渐渐爱上了阿玛兰妲。情况如阿玛兰妲之意，阿玛兰妲却以“我们不再是当年那个绣花写诗的少女和抚琴奏曲的少年”为由拒绝了皮埃特罗，以致皮埃特罗以自杀结束生命。阿玛兰妲痛心不已，烧伤自己的右手，缠上黑纱，任大好青春年华如烟消逝。此后，虽有马尔克斯上将的苦苦追求，却依然得不到阿玛兰妲对他的真爱。由此阿玛兰妲带着处女之身为自己织起了寿衣，结束了自己的百年孤独。

阿玛兰妲因为太爱而不敢去爱，因为用情太深而心生畏惧，在缺失家人关爱和初恋失败后，她即使领悟到如何用爱去摆脱孤独，却也无声无息的将自己永远禁锢于孤独之中。

爱与被爱都是一种能力，是我们这一生的功课，有能力去付出，不要在意他人的眼光，也不要世俗的条条框框去束缚自己；也有能力去接受，不要一味的拒绝然后慌乱而跑。

无论是对亲人、朋友或者是伴侣，相信每个人都想去爱，也渴望被爱。

爱与被爱就是我们不枉活一世的理由。